

# 介福乡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

一年来，介福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持科学民主决策，全面履行政府职能，切实采取有力措施，为打造“陶瓷名乡、文旅胜地、宜居介福”提供了良好的法治保障。现将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2024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

**1. 聚焦政治统领，坚定法治政府正确方向。**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制度，为法治政府建设创造了良好的工作条件。健全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常态化机制，助力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法治素养。乡主要领导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持续贯彻落实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和决议，将建设法治政府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。推动开展乡党政领导干部年终述职述廉述法工作，发挥领导干部“关键少数”作用，切实提升依法行政能力素质，强化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意识，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研究谋划、部署推进、督促落实的能力。2024 年，介福乡持续加强法治政府建设，行政复议 0 件，行政诉讼 0 件。

**2. 聚焦全面履职，护航经济社会发展大局。**选齐配强“蒲公英”普法志愿者队伍，每人挂钩联系企业 5-30 家，并将每周三定为“企业服务日”，坚持每个星期至少走访一次企业，深入企业

了解当前发展情况、面临的困难和问题，精准进行惠企政策宣讲，指导企业把握政策导向、争取政策支持、激发内生动力、增强发展后劲。每两个月为企业做一次全面的“法治体检”，帮助企业查找潜在的法律风险，对企业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、环境保护等方面提出整改意见。通过面向企业管理者和员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，不仅拉近法律与企业的距离，也进一步增强了企业依法依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意识。

**3. 聚焦改革创新，提升行政执法质量效能。**作为全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建设的试点乡镇，我乡共计承接上级部门行政执法事项 162 项。为破解基层赋权后执法力量薄弱和执法能力不足问题，乡政府大力推进行政执法队伍专业化建设，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，督促乡政府执法人员不断提升自身业务水平，积极组织领导干部参加执法资格考试，目前全乡在编行政和事业干部 42 人，持有行政执法证 18 人，持证率达 42.86%。乡政府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、执法全过程记录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“三项制度”，今年来依据《永春县工业企业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方案》，通过补办行政许可、补缴行政处罚等方式，推进介福工业园区 10 家企业办理不动产权证，极大地降低了企业的融资成本。

**4. 聚焦科学规范，强化行政权力制约监督。**严格贯彻实施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，聘请福建习全律师事务所赵柳生律师为乡政府和各村委会法律顾问，坚持落实依法决策，严格遵守法定权限，依法履行法定程序，保证决策内容符合法律、法规和

规章等规定，作出决策前，认真听取法律意见。自觉接受人大、民主和行政监督，乡政府定期向本级人大报告政府工作情况，及时研究处理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意见 6 条，认真执行人大决议，主动接受群众和舆论监督，积极配合巡察、审计等监督工作。深化政务公开和政务诚信建设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发布政策解读等。

**5. 聚焦法治为民，夯实法治社会建设基础。**在司法所设立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，落实司法所片区协作机制，形成跨区域矛盾纠纷大调处格局。依托网格化服务管理机制，充分发挥网格员人熟、地熟、情况熟的优势，以日常排查、重点排查、专项排查相结合的方式，全面强化民间纠纷排查化解工作，全力维护辖区和谐稳定。顺应时代发展潮流，合理利用好电子信息平台，如运用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、微信群、朋友圈等方式进行法律知识宣传，通过搜集宣传普法典型案例，引导群众知法、懂法、依法、守法。充分发挥历史文化遗产的社会教育作用，投资 30 万元建设福建省首个文物保护主题法治文化园，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解读文物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，引导群众树立“保护文物光荣，损坏文物可耻”的理念和“破坏文物违法”的意识。

## **二、存在问题与不足**

一年来，我乡在法治政府建设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从自身的检查情况看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仍然存在一些问题，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和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还存在一定的差距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法治政府建设的能力还

需进一步提升；二是个别干部仍未通过执法资格考试；三是群众的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还有待提高；四是法治宣传教育的深度还不够、形式创新也不够新颖丰富。

### **三、2025 年工作思路**

2025 年我乡将通过采取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，使目前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薄弱环节得到改进和解决，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整体水平的提高。

**（一）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内法规。**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集中开展党章、准则、条例等党内法规的学习宣传活动，推动实现党内法规宣传的常态化、制度化，注重党内法规宣传与国家法律法规宣传的衔接和协调，教育引导全乡党员干部做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法律的自觉尊崇者、模范遵守者、坚定捍卫者，为人社事业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保障。

**（二）继续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机制建设。**针对在法治政府建设考核中发现的问题，由分管领导抓落实，认真制定和落实整改目标措施。建立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，提高制度建设质量。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，规范行政决策程序，创新民主决策形式，扩大群众的参与度；进一步加大对干部的法治培养、教育、使用和交流力度，充分调动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。

**（三）继续加强学习宣传，提高法治政府建设意识。**进一步增强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，并成为全社会学法、遵法、守法、用法的示范和表率。学法的内容从法律理念、法治信仰等方面着手，力求使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深入全

面理解法律权威，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，并在工作中学法、用法、懂法、守法。大力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，严格过错责任追究。

**（四）加强群众宣传教育，强化法治意识。**扎实做好群众法治宣传工作，充分利用“线上”+“线下”的形式让辖区内的群众学习法律法规，使得宣传教育有鲜活性和现实针对性。结合工作特点，围绕不同时期着力解决突出矛盾和问题，确定法治宣传的目标、任务和要求，制定好措施，抓好经典，推广经验，确保对群众的法治宣传工作取得实效。